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2018年3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下简称“本次大会”),大会投票表决起止时间为自2017年1月21日起至2017年2月22日17:00止。本次会议议案于2017年2月23日表决通过,自该日起本次大会决议生效,决议内容如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规定,同意修改本基金名称修改为“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等,同时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说明书》。为实施修订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方案,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本次修订基金合同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说明书》相关内容对本基金基金合同进行修订等。本基金修订后形成的《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原基金合同自同日起失效。具体可查阅本基金管理人于2017年2月24日披露的《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的财务资料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2017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20001
交易代码	0200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2年5月8日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463,707,025.77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追求基金资产安全前提下,主要通过投资增长型上市公司,分享中国经济增长成果,实现基金资产的中长期增值,确保基金资产必要的流动性,并将投资风险控制在较低的水平。
投资策略	资产配置和行业配置采用自上而下的方法;股票选择采用自下而上的方法。 1.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主营业务收入或利润具有良好增长潜力的增长型上市公司,从基本面分析入手选择增长股投资。具有以下全面和深入特点的公司将是本基金重点关注的对象:①公司所处的行业具有前景广阔,公司在该行业具有一定的行业地位,或者具有明显竞争优势和定价能力,能充分把握行业发展的机遇;②经营业务中至少有一项突出的产品或服务,能获得业绩和管理水平提高;③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利润增长较快;④财务状况趋于良性,具有合理的现金流状况;⑤公司管理层敬业负责,经营规范,具有敬职的社会敬业和创新精神。 本基金通过对上市公司所处行业景气程度及其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公司商业模式、核心竞争能力、企业资本扩张能力、战略规划等多方面的因素进行综合评估,以上市公司过去两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增长以及未来两至三年的预期增长作为核心,综合考察上市公司的增长性及其可持续和可持续性。在总基础上本基金将进一步考量其股价所对应的市盈率,市净率等估值指标(行业)平均水平,以及增长性相比是否合理,结合资本市场的具体情况,适时作出具体的投资决策。 2.债券投资策略 按照基金合约及市场资产配置计划,以满足流动性需求为前提,提高基金的收益水平。 本基金部在对利率走势和债券发行人基本面进行分析基础上,综合考虑利率变化对不同债券品种的影响大小、债券的好坏等因素,利用债券组合模型计算债券的内在定价,从而产生不同期限的债券、相对错误的内在定价价值。 通过对宏观经济分析,考虑历史上中国的年度及季度GDP增长率水平、CPI增长趋势,国家货币政策倾向,汇率改革的变动倾向,财政政策的变动等宏观政策、经济周期的变动,对市场资产收益率曲线的变动进行预测,据此对利率风险进行评估。 通过相对价值分析,在费用投资概念以及收益的风险期望水准的情况下进行调整,包括期限变动,剩余期品种的相对产业风险,信用风险等。 通过上述步骤建立自不同类型、不同期限债券品种构成的组合。 3.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综合考虑中小企业私募债的安全性、收益性和流动性等特征,选择具有相对优势的品种,在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基础上,谨慎进行中小企业私募债的投资。 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重点对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风险补偿收益和流动性的内等影响资产支持证券价值的因素进行分析,并辅助采用蒙特卡洛方法等复量化定价模型,评估资产支持证券的相对投资价值并做出相应的投资决策。 5.权证投资策略 权证为本基金辅助性投资工具,其投资原则为有利于基金资产增值。本基金在权证投资方面将以公值分析为基础,在采用数量化模型分析其合理定价的基础上,立足于无风险套利,尽力减少组合净值波动率,力求稳健的超额收益。 6.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将综合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通过资产配置、合约选择、谨慎地进行投资,并在通过股指期货实现组合风险敞口管理的目标。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中等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李永辉	陆志俊
	联系电话	021-31081600转	95559
	电子邮箱	xinxipilu@gtfund.com	huzjf@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31089000,400-888-8888	95559
传真		021-31081800	021-627012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摘要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gt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里大厦16层-19层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681,792,927.46	251,639,643.57	976,148,974.02
本期利润	807,855,051.88	-25,990,023.35	874,409,416.5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140	-0.0108	0.564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5.96%	-0.91%	52.73%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571	-0.0097	0.632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718,644,692.73	2,527,624,990.56	2,640,121,696.2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71	0.9900	1.632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34%	0.94%	3.97%	0.64%	-8.31%	0.30%
过去六个月	10.95%	1.11%	7.96%	0.56%	2.99%	0.55%
过去一年	25.96%	1.09%	18.17%	0.52%	7.79%	0.57%
过去三年	90.62%	2.00%	13.29%	1.67%	77.33%	0.33%
过去五年	186.62%	1.78%	61.61%	1.47%	125.01%	0.3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214.84%	1.51%	120.43%	1.60%	1,094.41%	-0.09%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2年5月8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注:(1)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合同生效日为2002年5月8日。自2017年2月23日起本基金变更为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自2017年2月23日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由原“A股指数收盘价”,变更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过去五年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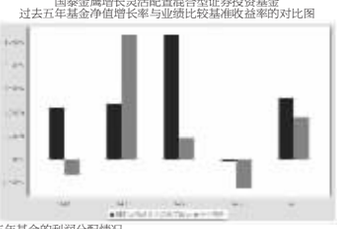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7年	1.968	356,198,427.17	490,138,276.21	846,336,703.38	-
2016年	0.380	622,362,319.89	385,097,790.48	1,007,460,109.37	-
2015年	1.280	99,166,665.22	121,662,203.49	220,828,868.71	-
合计	3.718	1,076,727,411.28	996,898,267.18	2,073,625,679.46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3月5日,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5号文批准的首批规范的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注册资本为1.1亿元人民币,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并在北京和深圳设有分公司。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105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金龙系列证券投资基金(包括2只子基金,分别为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鼎证券投资基转型而来)、国泰金牛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区位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金盛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国泰价值经典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上证180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国泰上证180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上证180公司治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国泰事件驱动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国泰金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而来,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泰证券投资基转型而来)、国泰民安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房地产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信息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优势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中小板30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民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国泰添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福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创业板指数证券投资基(LOF)、国泰鸿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景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景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祥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信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鑫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信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利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普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淘金互联网债券型证券投资基、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民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LOF)、国泰国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惠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国泰润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国泰嘉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众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润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国泰瑞信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福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国泰景气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国证航天军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丰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策略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信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由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变更而来)、国泰量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睿信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大农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国泰智能装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国泰融安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润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国泰稳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宁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上证10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国泰瞬利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国泰民安增益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中国企业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ODII)、国泰聚优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国泰民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国泰润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另外,本基金管理人于2004年获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社保基金资产管理人资格,目前受托管理全国社保基金多个投资组合。2007年11月19日,本基金管理人获得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资格。2008年2月14日,本基金管理人成为批准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专户理财)的基金公司之一,并于2月24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得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ODII)资格,囊括了公募基金、社保、年金、专户理财和ODII等管理业务资格。

4.1.2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周伟锋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国泰价值经典混合(LOF)、国泰智能装备股票、国泰智慧汽车股票的基金经理	2015-06-11	-	10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中国航天科技集团西安航天发动机厂技术员、2008年7月加盟国泰基金,历任研究员、高级研究员,2012年1月至2012年6月任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助理,2012年5月至2014年7月任国泰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年3月起兼任国泰价值经典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自原国泰价值经典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变更而来)的基金经理,2015年1月至2016年12月任国泰新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5月起兼任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而来,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象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而来)的基金经理。2015年8月至2016年3月兼任国泰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年8月至2017年3月任国泰金鹰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的基金经理,2017年4月起兼任国泰智能装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6月起兼任国泰智慧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自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4.2.1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小组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制度规范了公司各部门相关岗位职责,适用于公司所有投资品种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包括投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旨在规范交易行为,严禁利益输送,保证公平交易,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一)公司投资和研究部门不断完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提高投资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建立公平交易的制度环境。

(二)公司制定投资授权机制,明确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合理确定各投资组合经理的投资权限,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

(三)公司对各投资组合信息进行有效的保密管理,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相互隔离。

(四)公司实行集中交易制度,严格隔离投资管理职能与交易执行职能,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并在交易执行中对公平交易进行实时监控。

(五)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

(六)公司相关部门定期对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不同时间窗下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价差等进行分析,并评估是否符合公平交易原则。

(七)公司相关部门建立有效的异常交易行为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制度,对交易过程进行定期检查,并将检查结果定期向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汇报。

4.3.2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控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一)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或组合间同向交易价差分析

根据证监会公平交易指导意见,我们计算了公司旗下基金、组合同日同向交易纪录配对。通过对这些配对的交易价差分析,我们发现有效配对溢价率均值大部分在1%数量级及以下,且大部分溢价率均值通过95%置信度下等于0的检验。

(二)扩展时间窗口下的价差分析

本基金管理人选取T=3和T=5作为扩展时间窗口,将基金或组合交易情况分别在这两个时间窗口内作平均,并以此为依据,进行基金或组合间在扩展时间窗口中的同向交易价差分析。对于有足够多观测样本的基金配对(样本数≥30),溢价率均值大部分在1%数量级及以下。

(三)基金或组合间模拟溢价金额分析

对于不能通过溢价率均值为零的检验的基金组合配对、对于在时间窗口中溢价率均值过大的基金组合配对,已要求基金经理对价差作出了解释,根据基金经理解释公司旗下基金或组合间没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行为。

4.3.3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4.4.1报告期内基金业绩表现

本基金2017年度净值增长率为25.9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为18.17%。

4.5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8年,我们判断中国经济将中高好的趋势或仍将延续。此外,随着金融防风险、去杠杆的延续,整体判断2018年的流动性仍然存在一定的压力。与此同时,全球宏观经济的同步复苏可能会成为新的关键的外生变量。在去杠杆的大背景下,整个经济预计将是一个上下行风险皆可控的一个阶段。

随着2012年以来几年的经济调整,使得较大的行业出现了自发性的供给侧改革,各行业的竞争格局大多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强者恒强的格局在很多行业得以验证。因此,我们认为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股市还是一个盈利推动的市场。而盈利的核心关键参考可能不一定是大的宏观数据,在宏观数据相对平稳的前提下,各行业竞争格局的改善对于上市公司而言,影响的意义更加深远。

因此,我们认为证券市场在2018年仍然可以有所作为,特别是对于那些还没有被重估的细分行业龙头公司,在估值已经大幅下降的这类细分行业去寻找未来有望能成为蓝筹公司的标的。主要看眼于几个方面:其一是消费升级,寻找人均收入上升、劳动力成本上升以后消费升级的行业,如医药零售、定制家居、文具等行业,另一方面是产业升级,随着先进制造的提出以及经济的复苏,在智能装备、新能源汽车等领域寻找较大的发展空间。

一如既往地,为持有人创造稳健良好的中长期收益回报是我们永远不变的目标。在追求收益的同时,我们将持续关注风险与价值的匹配度,做好风险控制。

4.6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设有估值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关制度及流程。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与合理。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公司估值委员会由主管运营的公司领导负责,成员包括基金核算、风险管理、行业研究方面业务骨干,均具有丰富的行业分析、会计核算等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及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

4.7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已于2017年实施利润分配845,336,703.38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无应分配但尚未实施的利润。

4.8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7年度,基金托管人在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7年度,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进行了1次收益分配,分配金额为845,336,703.38 元,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017年度,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 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的基金财务会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22560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7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	-	-
银行存款	410,726,939.49	101,706,507.02
结算备付金	8,909,349.84	5,387,104.71
存出保证金	1,845,234.90	1,298,325.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89,085,758.40	2,063,151,051.81
其中:股票投资	4,389,085,758.40	1,917,900,681.71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145,250,353.1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379,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2,175,502.97
应收利息	102,742.88	3,046,146.03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4,498,849.21	1,077,621.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4,815,168,874.72	2,557,322,259.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7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日
负债:	-	-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76,230,602.45	21,725,002.06
应付赎回款	5,476,878.21	912,028.13
应付管理人报酬	6,439,010.55	3,200,969.20
应付托管费	1,073,168.43	533,494.8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186,483.28	3,222,014.00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18,029.07	103,760.78
负债合计	96,524,181.99	29,697,269.05
所有者权益:	-	-
实收基金	4,463,707,025.77	2,552,265,649.38
未分配利润	254,937,666.96	-24,640,658.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18,644,692.73	2,527,624,990.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15,168,874.72	2,557,322,259.60

注:报告截止日2017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1.0571元,基金份额总额4,463,707,025.77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一、收入	917,496,393.91	42,299,053.76
1.利息收入	8,184,207.80	6,238,677.52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2,845,902.84	1,638,987.22
债券利息收入	3,988,202.96	4,097,985.80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350,102.00	501,704.50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780,488,495.91	312,577,645.44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61,118,226.30	292,583,065.56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521,057.00	814,046.0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19,891,316.71	19,110,533.87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6,002,124.43	-277,629,666.92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2,760,575.77	1,112,397.72
减:二、费用	109,640,342.03	68,289,077.11
1. 管理人报酬	62,159,373.21	36,244,710.93
2. 托管费	10,359,895.61	6,040,785.29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36,430,795.13	25,430,018.53
5. 利息支出	60,413.51	28,346.80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60,413.51	28,346.80
6. 其他费用	629,864.57	545,215.5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7,855,051.88	-25,990,023.3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7,855,051.88	-25,990,023.35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552,265,649.38	-24,640,658.83	2,527,624,990.5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本期利润)	-	807,855,051.88	807,855,051.8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911,441,376.39	317,059,977.29	2,228,501,353.6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748,791,288.96	746,009,297.44	5,494,800,686.39
2.基金赎回款	-2,837,350,022.56	-428,949,320.15	-3,266,299,342.71
四、本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845,336,703.38	-845,336,703.38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463,707,025.77	254,937,666.96	4,718,644,692.73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617,750,515.11	1,022,371,181.18	2,640,121,696.2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本期利润)	-	-25,990,023.35	-25,990,023.3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934,515,134.27	-13,561,707.29	920,953,426.98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957,198,038.06	-10,981,568.32	1,946,216,479.74
2.基金赎回款	-1,022,682,903.79	-2,580,148.97	-1,025,263,052.76
四、本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007,460,109.37	-1,007,460,109.37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552,265,649.38	-24,640,658.83	2,527,624,990.55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页码(序号)从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周向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向勇,会计机构负责人:倪鉴

7.4 报表附注

7.4.1基金基本情况

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原名为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基金”)。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基金系由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泰金鹰增长基金”)于2015年8月8日起根据2014年8月8日起实施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关于实施(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有关问题的规定》及《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更名而来。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2]第12号《关于同意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批复》核准,由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及其实施细则、《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试点办法》等有关规定和《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契约》(后更名为《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起,并于2002年5月8日募集成立。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泰金鹰增长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2,226,366,461.68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验字(2002)第29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2017年2月23日决议通过的《关于修改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经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486号文《关于准予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批复》核准,自2017 年2 月23日起,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基金更名为为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修订后的《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自2017年2月23日起生效。

于2017年2月23日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其中投资重点是利润或收入具有良好增长潜力的增长型上市公司,这部分投资比例将不低于本基金资产净值的80%。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基本范围为股票资产0%-95%;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持有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上证A股指数。

自2017年2月23日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地方政府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